

证券代码: 002822

证券简称: *ST 中装

公告编号: 2025-159

债券代码: 127033

债券简称: 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重整情况概述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或“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0日和2025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1）和《关于收到法院决定书及指定重整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97），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东莞市铭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铭尚”）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担任中装建设重整期间的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

2025年11月22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经营方案》。

2025年12月16日，中装建设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及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截至表决期限届满，中装建设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分别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披露的《关于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48）、《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9）。

2025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2025）粤03破652号之一《民事裁定书》，深圳中院裁定批准《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50）。

2025年12月29日，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转增的989,864,007股股票已全部转增完毕，登记至管理人开立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公司总股本由960,135,993股（不含942,200股库存股）增至1,950,000,000股（不含942,200股库存股），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15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管理人出具了《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重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在重整程序中，公司通过引入重整投资人、实施出资人权益调整等方式，有效化解了公司债务危机，极大改善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最大限度保障了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重整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重回良性发展轨道。本次重整预计将对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三、风险提示

1、鉴于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而触及的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同意尚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股票已有的其他风险警示

2024年2月，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

触及了“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2月27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由“中装建设”变更为“ST中装”，股票代码仍为002822，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2025年3月21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5]6号），公司披露的2017-2021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情形，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仍为“ST中装”，股票代码仍为002822，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2025年4月25日，公司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显示，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4,384,730.79元、-672,525,982.12元、-1,803,529,470.26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0）；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向公司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1100016号】，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简称仍为“ST中装”，股票代码仍为002822，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